

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当阳市鑫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及“14 当阳债”跟踪信用评级的公告

当阳市鑫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源投资”）于 2014 年 6 月发行“14 当阳债”，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国际”或“我司”）进行相关评级工作，当时评定鑫源投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⁻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“14 当阳债”信用等级为 AA⁻。

由于鑫源投资延迟披露 2014 年财务报告，我司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公告相应延迟披露鑫源投资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2015 年 6 月 29 日，鑫源投资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 2014 年财务报告，但未向我司提供跟踪评级所需的任何相关业务资料，故我司于 2015 年 9 月 9 日再次发布延迟披露鑫源投资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我司仍未收到鑫源投资提供的任何评级材料。

2016 年 4 月 21 日，鑫源投资向我司出具了关于跟踪评级情况说明的函，表示“今后不再向贵公司提供评级材料以及支付评级费用”，申请终止与我司的评级协议。经过与公司的反复沟通，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与鑫源投资的评级协议。根据鑫源投资与我司签订的《信用评级委托协议书》，我司评定的鑫源投资主体及“14 当阳债”级别不再有效，我司对其以后也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